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关于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的通告

现将报告编号为SBJ23420000003343445ZX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通告如下：

一、武汉三快在线科技有限公司销售的鲜鸡蛋

（一）抽检基本情况。

2023年10月25日抽自武汉三快在线科技有限公司销售的鲜鸡蛋，经抽样检验，甲硝唑项目不符合 GB 31650-2019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要求，检验结论为不合格。

（二）2023年11月17日我局执法人员对该经营单位进行全面检查，经查，该批次鲜鸡蛋共购进16盒，合计20.8公斤，货值291.5元，已全部销售完毕。

（三）该单位积极配合调查，如实说明涉案产品来源，提供了生产商、供货商的《营业执照》《关系证明》、生产商出仓检验报告、供货商和生产商的分别送检的《检测报告》、送货单和销售记录等相关证明文件。

二、广大消费者如发现食品安全违法行为，可拨打市场监管部门12315热线电话投诉举报。

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4年1月25日